

COSL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重要提示

1、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中海油服”)首次公开发行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84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为人民币12.88元/股-13.48元/股(含上限和下限),由于网上发行时本次发行价格尚未确定,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13.48元/股)进行申购。如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价格区间上限,差价部分将于2007年9月25日(T+3日)与未中签的网上申购款同时退还给网上申购投资者。

4、本次发行数量为5亿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股份为3.25亿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5%;网下发行股份为1.75亿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5%。

5、本次网上发行,参加申购的单一证券账户的委托申购数量不得少于1,000股,超过1,000股的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单一证券账户申购上限为9,999,900股,除机构证券账户外,每一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购不能撤单。机构证券账户每户的累计申购股数不能超过3.25亿股。

6、本次网上发行日期为2007年9月20日(T日),申购时间为上证所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申购简称“油服申购”;申购代码为“780808”。

7、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于2007年9月21日(T+1日)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并将有关情况在《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下称“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之“网上网下回拨机制”。

8、本次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和印花税。

9、本公告仅适用于本次网上发行,关于网下发行的具体规定,敬请参见2007年9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上发行公告》。

10、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2007年9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释义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五、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一)申购配号确认

2007年9月21日(T+1日),各证券交易所网点将申购资金划入登记公司的结算银行账户。

2007年9月21日(T+1日),进行核算、验资、配号,登记公司将实际到账的有效申购资金划入新股申购资金专户。保荐人(主承销商)会同登记公司及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对申购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核查,并由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证所和登记公司依申购资金的实际到账资金确认有效申购,按每1,0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所。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07年9月24日(T+2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二)公布中签率

2007年9月24日(T+2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三)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07年9月24日(T+2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和发行人生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保荐人(主承销商)2007年9月25日(T+3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中签结果。

(四)确定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

六、结算与登记

(一)2007年9月21日至2007年9月24日(T+2日),全部申购资金由登记公司冻结在申购资金专户内,所冻结的资金产生的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有关申购资金冻结事宜,遵从上证所、登记公司有关规定。

(二)2007年9月24日(T+2日)摇号抽签。抽签结束后登记公司根据中签结果进行认购股数的确定和股东登记,并将有效认购结果发至各证券交易网点。

(三)2007年9月25日(T+3日),由登记公司对未中签的申购款予以解除,并向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未中签部分的申购余款,再由各证券交易网点返还投资者,如果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发行价格区间上限13.48元/股(投资者网上申购价格),则由登记公司将中签申购款的差价部分与未中签的网上申购款同时通过各证券交易网点向投资者退还。同时登记公司中将签认款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资金交收账户。

(四)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登记工作由登记公司完成,登记公司向发行人提供股东名册。

七、申购费用

本次网上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和印花税。

八、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艳艳 电话:(010)8452 1685 传真:(010)8452 1325 地址:天津市塘沽渤海高新技术开发区河北路3-1516

2、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联系人:销售交易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交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8层 本次发行的咨询电话为010-6505 9636。

发行人: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保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9日

(《网下发行公告》、《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见封八版)

发行人/中海油服	指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证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及时足额缴付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要求等的申购
T日/网上发行日	指2007年9月20日,为本次发行参与网上资金申购的投资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以发行价格区间上限申购本次网上发行股票的日期
元	指人民币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发行与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数量为5亿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股份为3.25亿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5%;网下发行股份为1.75亿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5%。

(三)本次网上发行对象 持有上证所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四)申购价格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区间为12.88元/股-13.48元/股(含上限和下限)。网上资金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区间上限(13.48元/股)进行申购。

注: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07-32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定价、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或“发行人”)发行170,000万元(1,700万张)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或者“本次发行”)的申购已于2007年9月14日结束。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现将本次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发行票面利率

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本次发行170,000万元(1,7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确定本次发行的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的票面利率为1.2%。

二、网下配售比例

根据2007年9月11日公布的《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的规定,本次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除去原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有效申购获得足额配售外,剩余部分向网下合格机构投资者进行配售。本次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网下配售比例确定为0.394135%。

三、网下申购情况

本次发行网下申购过程经深圳君言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网下申购资金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资。

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保荐人(主承销商)共收到99张《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下申购表》,全部为有效申购,其中16张为有限售条件股东申购表,83张为网下机构投资者申购表。申购总量为6,489,475.23万元(648,947,523张),冻结资金总额人民币1,354,955.23万元。

四、发行与配售结果

1、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数量及配售比例 发行人原无限售条件股东通过网上申购代码“080839”认购部分:优先配售74,623.65万元(7,462,365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3.90%。

发行人原无限售条件股东通过网下优先配售70,075.23万元(7,007,523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1.22%,其中发行人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参与网下有限售条件股份的优先配售,优先配售6,566亿元,满足最少认购3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承诺。

2、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数量及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债券票面利率1.2%对应的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6,419,400.00万元(641,940,000张),最终网下公开发行向机构投资者配售的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总计为25,301.12万元(2,530,112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4.88%,配售比例为0.394135%。

网下最终配售比例保留小数点后八位,即最小配售比例为0.00000001或0.000001%,配售按照10张取整。零债的处理,按获配张数由高至低排列配售对象,如果零债总数大于10张时,零债以10张为一个单位依次配售,不足10张的配售给排列在最后一个获配10张零债的配售对象后面的第一个配售对象(获配股数相同则随机排序);

如果零债总数小于或等于10张,则将零债配给获配数量最高的配售对象(获配股数相同则随机排序)。

所有参与网下配售的机构投资者名称、实际获配数量、返还定金金额见附表《机构投资者网下获配情况明细表》。

根据2007年9月11日公布的《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所有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送达获配及未获配信息。

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本次发行票面利率对应的本次发行数量(张)	配售数量(张)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	100%	7,007,523	7,007,523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	100%	7,462,365	7,462,365
网下机构投资者	0.394135%	641,940,000	2,530,112
合计		656,409,888	17,000,000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中信国安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07年9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投资者可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

七、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3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五层

联系人:宣燕敏、邵其军

电 话:010-65008037、65067443

传 真:010-65061482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联系 人:夏中轩、刘锦全、刘继东、张建刚、温军要、袁媛、吴占宇、赵博

电 话:010-66568070、66568443、66568770

传 真:010-66568226、66568227、66568748、66568106

发 行 人: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九日

附: